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每股现金红利0.27元(含税)
● 相关日期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股权登记日, 除权交易日, 缴款(自)起, 现金红利发放日

差异化分红结转：是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4年5月21日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差异化分红结转方案
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3年利润分配方案为：本次利润分配的实际总额，将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公司股本总额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准，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70元(含税)进行计算。

(1)差异化分红的具体方案
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3年利润分配方案为：本次利润分配的实际总额，将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公司股本总额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准，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70元(含税)进行计算。

(2)本次差异化分红除息的计算依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公司将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除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公司将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除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三、相关日期
日期表: 项目, 股权登记日, 除权交易日, 缴款(自)起, 现金红利发放日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亏的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1.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2.其他说明事项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6月发电情况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1.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2.其他说明事项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1.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2.其他说明事项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1.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2.其他说明事项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1.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2.其他说明事项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1.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2.其他说明事项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一)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二、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注销情况
鉴于公司子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归还至其募集资金专户，其开立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由银行自动注销。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每股现金红利0.43元
● 相关日期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3)对于持有公司限售条件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4)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2009年1月23日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特此公告。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1.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2.其他说明事项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1.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2.其他说明事项